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

沪绿容〔2023〕484号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松江区洞泾 百花港开放休闲林地建设项目 验收结果的通知

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根据《2019-2021年上海市开放休闲林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》(沪绿容〔2019〕556号)和《2019-2021年上海市开放休闲林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办法》(沪绿容〔2022〕126号)的要求,我局会同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,对松江区洞泾百花港开放休闲林地建设项目进行验收。现将验收结果通知如下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松江区洞泾百花港开放休闲林地建设项目,批复面积1079.04亩,申请验收面积1079.04亩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:林地抚育、景观改造、基础设施、休憩设施和服务设施等。

二、验收基本情况

根据验收办法要求，对项目资料、施工质量、完工质量等方面进行了核查。

（一）内业检查

项目相关的程序、档案、变更情况等资料，经建设单位补正已提交齐全，符合验收要求。

（二）外业检查

1. **林地抚育。** 抽取了 5 个小班进行林地抚育核查，抽样面积 128 亩，占抚育面积的 13.4%。3 个小班图实不符，且有林窗。上述存在的问题已按要求完成整改。

2. **景观改造。** 抽取景观改造面积 5338 平方米，占景观改造面积的 10.2%。2 个抽样区段图实不符，3 个抽样区段苗木成活率未达标。上述存在的问题已按要求完成整改。

3. **设施建设。** 对硬质铺装、景观小品等设施进行全部核查。坐凳、亲水广场花坛及挡墙、玻璃钢蝴蝶、景观入口标识等设施图实不符。上述存在的问题已按相关要求进行整改回复。

4. **养护管理。** 部分林地内杂草较多。上述存在的问题已按要求完成整改。

三、验收意见

同意松江区洞泾百花港开放休闲林地建设项目通过验收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

2023年12月20日印发
